附件8

全省交通运输（民航、铁路、邮政、水上和

城市轨道交通）安全专项整治

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和《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领导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为深入开展全省交通运输（民航、铁路、邮政、水上和城市轨道交通）等重点领域安全专项整治，特制定本方案。

一、整治目标

通过三年行动，完善和落实重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办法、重点工程、工作机制和事故预防控制体系，推进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有效遏制航空运输人身伤亡事故；铁路沿线环境安全得到有效管控，排查出的主要隐患清零，铁路安全基础建设得到强化；邮政安全治理现代化水平大幅提高；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设施设备明显改善，重点船舶得到有效监管；城市轨道交通安全保障体系进一步健全。各领域重特大事故得到有效遏制，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进一步下降，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

二、主要任务

**（一）夯实安全生产责任**

**1.强化落实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按照“三管三必须”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以及《陕西省实施<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细则》的要求，尽快厘清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边界，制定并公布各领域安全生产权责清单，进一步明确有关部门安全监管职责分工，严防失控漏管，细化履职行为规范，推动行业安全监管规范化、标准化。

**2.切实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贯彻《全国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实施方案》要求，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行安全生产承诺制、双报告制以及全员责任制。严格规范安全生产经费提取及使用，强化从业人员安全意识教育和技术能力培训，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着力补齐安全生产能力短板。

**3.加快推进安全生产信用管理。**按照各领域行业安全管理有关要求，加快健全完善民航、铁路、邮政、水上和城市轨道交通等领域安全生产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推动行业全面实施安全生产信用管理，对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单位和个人采取公开曝光、联合惩戒等综合治理措施，不断净化交通运输生产市场环境。

（以上工作由省交通运输厅、省邮政管理局、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各地市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二）落实风险隐患预防机制**

**1.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进一步健全完善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四项工作机制，积极推进将行业安全生产重大风险纳入同级人民政府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工作内容，进一步摸排行业重点领域系统性、区域性、突发性安全生产风险，建立重大风险基础信息、防控责任、监测监控、防范措施、应急处置5个清单，确保底数摸排到位，责任分工到位，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2.深化重大隐患排查治理。**督促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严格落实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制度，强化开展重大隐患挂牌清零行动。指导督促企业建立风险隐患排查、评估、治理的长效机制。

**3.吸取典型事故教训。**各领域分析查找近三年来发生的典型生产安全事故原因及暴露出的问题，深刻吸取教训，举一反三、以案示警，制定切实有效整改措施，逐项抓好整改落实。及时组织开展典型事故整改措施实施情况评估，切实发挥吸取事故教训对交通运输安全生产的“堵漏洞、补短板、强弱项”的重要作用。

（以上工作由省交通运输厅、省邮政管理局、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各地市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三）开展重点领域专业化治理**

**1.民航安全**

**一是**加强机场净空保护。落实机场周边建设项目净空保护审核制度,开展机场净空保护专项整治，联合相关部门严厉打击机场周边项目未批先建、突破高度限制等违法违规行为。完成西安咸阳国际机场净空“一张图”，推进陕西省净空保护立法工作。

**二是**加强机场安全运行管理。开展机场鸟击防范、外来物防范和机坪运行管理专项整治工作。加强跑道安全管理，防止发生跑道侵入、冲偏出跑道和跑道混淆等事件。加强不停航施工管理，开展不停航施工专项检查，督促机场加强施工方案落实和施工现场安全管理，重点推进西安咸阳国际机场三期建设工程。

**三是**加强危险品运输管理。巩固危险化学品航空运输安全综合治理成果，进一步做好危险品货物航空运输存储安全管理工作，提升危险品航空运输安全管理水平。督促西安咸阳国际机场、长安航空等试点单位持续开展危险品安全管理体系（SMS-DG）建设应用，逐步向全辖区推广安全管理体系（SMS-DG）建设。

**四是**加强空中交通安全管理。开展管制标准陆空通话专项整治，持续强化防飞错高度、防飞错进离场程序、防飞错航路、防地面滑错路线和防通信失去联系等“五防”工作。整合空管局和机场集团通导资源，建设设备巡检维护的电子化、精细化管理平台。

**五是**加强维修系统安全管理。持续督导各维修单位开展法定自查工作，完善现有危险源数据库和管理要求并采取相应措施。开展维修系统作风建设年活动，举办典型案例宣教、安全管理人员座谈和维修作风与技能大赛。

（以上工作由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负责，各有关地市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2.铁路安全**

**一是**铁路沿线轻飘物及危树整治。重点整治铁路两侧500米范围内的彩钢板、防尘网、塑料薄膜、广告幕布等轻体飘浮物和倾倒后影响铁路设备设施的高大树木，防止在大风天气下被刮起后侵入铁路限界。

**二是**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内违法行为的整治。重点整治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内擅自建造建（构）筑物、取土、挖沙、挖沟、采空作业、堆放悬挂物品、上跨下穿管线、施工作业等违法行为。加强线路护坡检查和维护，及时消除事故隐患。

**三是**全面划定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对既有铁路，全部完成划定；对新建铁路，在工程初步设计批准30日内完成划定。所有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均按规定设立标桩。

**四是**铁路沿线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整治。重点整治铁路沿线两侧建造、设立生产、加工、储存、销售易燃易爆和放射性物品等危险品的场所、仓库，治理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防护距离隐患。

**五是**开展铁路与公路、水路并行交汇地段安全专项治理。重点整治防护设施不良、公跨铁立交移交不到位等问题。

**六是**强化铁路危险货物运输安全整治。重点整治非法托运危险货物、违规承运危险货物以及铁路货场、专用铁路、铁路专用线危险货物装卸、储存设施外部安全防护距离不符合安全要求、未按规定开展安全评价、不落实安全责任体系和安全管理制度等问题。整治铁路运输企业在非危险货物办理站办理危险货物承运手续，铁路运输企业和托运人不按照操作规程包装、装卸、运输危险货物，铁路运输企业不按照规定建立危险货物运输事故应急预案和开展应急演练等行为。

（以上实施方案,国家铁路部分由中铁西安局集团公司负责，地方铁路由省级相关管理部门负责，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依据法定职责进行监管，各地市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3.邮政安全**

**一是**开展邮政寄递安全综合治理。健全行业安全监管体制机制，推动安全监管支撑机构建设实现市级全覆盖、县区稳步健全。完善寄递渠道安全联合监管机制，加强部门合作和资源共享，完善部门间违法线索通报、案件移送与协查机制，推动形成齐抓共管工作合力。充分发挥寄递渠道“平安建设”（综治工作）考评“指挥棒”作用，压实部门监管和属地管理责任。督促邮政企业做好风险点和危险源排查管控工作，规范寄递协议服务安全管理，重点加强邮件快件处理场所、营业网点火灾、车辆安全、作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

**二是**升级实名收寄、收寄验视、过机安检“三位一体”防控模式。推进寄递风险综合防控信息平台应用，探索在重点地区开展实名收寄人脸识别、身份认证，加快推广应用智能安检设备，采取拍照上传、视频监控等措施提升收寄验视实效，加强收寄验视标识、安全检查标识规范管理，坚决防止易燃易爆物等禁寄物品流入寄递渠道。

**三是**突出重点地区整治。因地制宜强化分类指导，对寄往党政机关、重点部位、重大活动举办地的邮件快件进行重点检查，鼓励地方政府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委托第三方企业等方式开展集中安检。

**四是**突出薄弱环节整治。对航空和高铁邮件快件，以及国际和港澳台邮件快件进行全面防控安检。加强寄递安全公共宣传，提高用户依法用邮、安全用邮意识，配合对夹带、谎报、瞒报、匿报涉恐涉爆物品、危险化学品等严重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主观故意行为依法严厉打击。

**五是**深入开展违法寄递危险化学品整治，危险化学品寄递实施“零容忍”，督促寄递企业严格执行《禁止寄递物品管理规定》，不得收寄危险化学品。

（以上工作由省邮政管理局负责，各地市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4.水上安全**

**一是**排查整治桥梁、桥墩防撞设施、限高防护架、安全警示标志等安全防护设施，对不符合规定要求或存在安全隐患的，及时整治。

**二是**开展水上涉客运输安全治理。严禁水上涉客运输企业及船舶超范围经营，严禁客船超码头靠泊能力停靠。严格执行客船恶劣天气条件下禁限航规定，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管理、船员培训和船舶维修保养。

**三是**强化砂石运输行为治理。加强水利、交通、公安等部门合作，建立健全非法采运砂案件行刑相互移送制度。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加强对“三无”采运砂船、装卸作业站点、码头的源头管理，形成政府领导、部门合作、企业负责的联合治理格局，改善砂石运输环境。

**四是**强化水路运输市场准入管理，严把企业经营资质准入关。强化水路运输管理制度落实，认真执行国内水路旅客运输实名制管理规定，落实国内水路货物运输实名制，督促企业依法开展信息登记、保存和货物检查，深入开展水路运输年度核查，加大信息共享力度。

**五是**完善水上交通安全执法制度和程序。健全联合执法机制，实现安全监管信息互通共享，消除监管盲区和监管漏洞，解决交叉执法、重复执法等问题。

（以上工作由省交通运输厅负责，各地市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5.轨道交通安全**

**一是**严格落实《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办法》等规定，强化设施检测养护、设备运行维修、行车组织、客运组织、运行环境等各类风险管控，严防列车脱轨、列车冲突、桥隧结构坍塌、接触网塌网、信号系统重大故障等事件发生；加强设施设备维修及更新改造，提升设施设备运行可靠性。

**二是**城市轨道交通执法机构要加强对保护区挖掘、爆破、地基加固、打井、钻探等作业的施工管理，严厉打击违规施工作业、私搭乱建、堆放易燃易爆危险品等危及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的行为。

（以上工作由省交通运输厅负责，西安市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四）提升基础支撑保障能力**

**1.强化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加强基层安全监管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各地政府充实负有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部门的安全监管执法人员。加强安全政策研究，提高战略性政策储备的能力。加强信息共享和部门联动配合。强化培训教育，加强部门间培训资源和专家库共享，着力提升监管执法人员专业素养和能力。优先保障安全投入，加快配齐安全监管执法装备设施。

**2.强化基础保障能力建设。一是**督促航空产品制造商加强生产质量体系建设，建立航空器消防救援真火实训基地。**二是**督促邮政企业保证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健全责任体系、管理机制、基本制度，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定责任。**三是**按照全省渡船新旧程度、安全运行状况以及脱贫攻坚重点地区分布，在2022年底前逐步淘汰超期服役的老龄渡船。推进渡口渡船标准化改造，加大渡口渡运安全投入，推行渡船标准化建设。根据渡口的渡运量和渡口所处的地理位置改善渡口的硬件设施。按照实际需要改善船埠及泊位的停靠条件，确保渡运时能保证渡船和乘船人安全。

**3.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健全应急管理机制，推动各地行业应急管理融入地方应急管理体系，督促企业完善应急预案，加强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及应急物资装备配备，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强化非预设场景应急演练和实战演练，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4.加强民航“三基”建设。一是**加强一线岗位人员意识建设。实现执勤管理程序落地、职责履行到位，坚决杜绝有章不循、操作随意、懈怠麻痹、在岗谋私以及擅离职守等违规问题发生。**二是**加强一线岗位人员安全培训。科学设置资质能力培训课程，强化培训质量监督，严把考核关口，实施针对性补充培训，确保培训计划满足实际需要。

**5.加强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建立安全生产知识、技能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关键岗位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开展新进人员入职培训、在职人员继续教育。科学设置行业一线岗位人员资质能力培训课程，合理制定培训计划，切实保证培训质量，严格考核把关，实施针对性补充培训。

**6.强化安全生产宣传与警示教育。**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体系，加强对行业从业人员、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法治意识、责任意识、防护意识的宣传教育，促进社会安全文化建设。制作和发放生产安全事故警示教育录，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开展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加强新媒体社会宣传教育作用，推进“微安全”文化品牌建设。

（以上工作由省交通运输厅、省邮政管理局、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各地市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三、时间安排

从2020年5月至2022年底，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2020年5月）。**结合工作实际，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要求，制定深化专项治理行动的具体落实方案，确定工作目标，实化措施、明确分工，确保不漏项，责任到人。要层层召开专项整治工作启动会议，做好工作动员，明确工作内容，强化责任落实，强化工作落实。

**（二）排查整治（2020年6月至12月）。**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各单位对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隐患全面排查，建立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制定时间表路线图，明确整改单位和整改要求，坚持边查边改、立查立改，加快推进，取得实效。

**（三）集中攻坚（2021年）。**动态更新“两个清单”，针对重点难点问题，通过现场推进会、“开小灶”、推广有关地方和标杆企业的经验等措施，加大专项整治攻坚力度，落实和完善治理措施，推动建立健全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攻坚克难，成效明显。

**（四）巩固提升（2022年）。**深入分析安全生产共性问题和突出隐患，深挖背后的深层次矛盾和原因，梳理出在法规标准、政策措施层面需要建立健全、补充完善的具体制度，逐项推动落实。

（省交通运输厅、省邮政管理局、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中铁西安局集团有限公司要分年度总结专项整治行动开展情况，报送省民航水上轨道交通安全专委会办公室，专委办汇总梳理后向省安委会办公室报告；2022年11月，专委办对实施方案进行全面总结，上报省安委会办公室）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统筹安排，制定行业细化落实方案，明确时间进度和工作要求，抓好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确保整治工作有序推进。

**（二）强化工作督导。**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强工作监督指导，及时发现并解决存在的问题。省交通运输厅、省邮政管理局、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要按照职责分工，根据专项整治进展，适时通过督导、督查、暗访等方式对相关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

**（三）加大宣传引导。**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力量宣传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曝光一批违法单位和个人，形成威慑作用，切实营造安全氛围。